

元朗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陸頌雄主席：

改善橋樂坊的違泊情況

請將是項討論事項列入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議程。

事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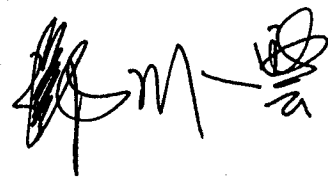
橋樂坊在每天的早、午、晚三個時段，都經常出現嚴重堵塞的情況，甚而影響壽富街東、西線行車，安寧路、康樂路及元朗大馬路東行線的堵塞，而且也阻礙電單車的停泊和進出。

究其原因有二：（一）政府車輛停泊登候接載員工外勤或讓外勤員工回來下車；（二）市民隨意停放車輛後離去或等候。

現謹透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查詢：

- （一） 運輸署及警方如何有效地改善這情況？
- （二） 有關的政府部門如何減低其車輛的停泊時間？
- （三） 食環署設於垃圾站外的泊車位是否合法？能否予以遷移，騰出足夠空間讓電單車的停泊和進出？

增選委員  
鄧川雲



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一年度第一次會議

改善橋樂坊的違泊情況

- (1) 本署已在橋樂坊近壽富街的適當位置實施禁止上落客貨區，使在橋樂坊的上落客貨活動不影響壽富街與橋樂坊交界的車輛行駛。
- (2) 本署已要求警方在橋樂坊對違例泊車情況加強執法。

運輸署

新界西交通工程組

二〇一一年一月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011 年度第 1 次會議

改善橋樂坊的違泊情況

鄧川雲先生之提問答覆如下：

根據警方的紀錄，在過去6個月警方在橋樂坊曾檢控違例泊車共176宗，當中有私家車亦有貨車。

2. 除接獲投訴時採取行動外，警方會不定時巡邏一些如橋樂坊的繁忙地點並會按現場情況採取適當的行動，包括口頭警告有司機之車輛及票控無人看管之汽車。政府車輛，亦不會例外。
3. 對於違例停泊的車輛，我們仍會繼續嚴厲處理，以確保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及維持道路交通的暢順。

元朗警區指揮官  
駱偉略 代行  
2011 年 1 月 14 日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一一年度第一次會議**

回應：鄧川雲先生建議討論改善橋樂坊的違泊情況

位於橋樂坊垃圾站旁的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車位是為配合食環署每天行動需要及經運輸署及路政署審批後設立。車位位於垃圾站旁，已暢順運作多年，並沒有阻礙車輛進出橋樂坊停車場，亦已留有足夠空間讓上址停泊的電單車進出。為顧及垃圾收集車輛進出橋樂坊垃圾站及員工安全，有關車位不適宜移往較前位置。

食物環境衛生署